

##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334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因公司于2022年8月17日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拟与关联法人江阴苏龙热电有限公司、江阴热电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阴国联新能源有限公司涉及光伏开发、建设和运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此高度关注，要求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并做出书面说明。要求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前将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并对外披露，并同时提交控股股东的书面说明等附件。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关注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由于工作量较大，部分问题的回复仍需进一步细化及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2022年8月25日前完成回复工作。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至2022年8月27日前回复《关注函》。公司将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完成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